

# 什叶派之由来

أصل الشيعة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٧٠ ٧٠

编审：伊斯兰之家中文小组

مراجعة: فريق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بموقع دار الإسلام

什叶派之由来

教法学家们说：“对一件事情的判决（出胡昆）

，来自于对其的了解。”意思是说：在我不知道，不明白一件事的情况下，无法对其进行判决。因此，在你不了解什叶派的情况下，对它进行判决是无意义的。

。

在你不了解正统派和什叶派属性的情况下，制造言论拉进两个派别也是无意义的。同样，在你不知道什叶派的实质、它的危险程度、优点、它和伊斯兰民族所经历的许多变故的关系之前，拒绝或接受对什叶派的谈论是不应该的。（所以我们应该去了解它，认识它）

简而言之：在我们对什叶派进行攻击或辩护之前，必须要明白谁是什叶派？其根据是什么？其信仰和教法根基是什么？他们是怎么出现的？他们现在的情况是怎么样的？他们的目的和理想是什么？了解了这些之后，我们才能正确的发表看法。有多少人在知道了正确的言论和明白的见的之后，完全的改变了他们最初的想法。

---

## 谁是什么派？

什叶派的问题不是生活在某一个国家的一个民族的问题，也不是一个国家和周边国家有点矛盾的问题。而问题是一个有关信仰、教法和历史的根本性问题，我们有必要对其作一下研究。

历史学家们对什叶派众说纷纭，大众所知道最多的观点就是：他们是在阿里（愿主福安之）和穆阿韦叶·本·艾卜·苏夫杨（愿主福安之）执政时期拥护阿里的一伙人。这也就成了：跟随阿里·本·艾卜·塔利布的人们是什叶派，而跟随穆阿韦叶·本·艾卜·苏夫杨的人们是正统派，当然这个观点是没有一个人能接受的。正统派认为关于两位伟大的圣门弟子之间的矛盾中，阿里·本·艾卜·塔利布是对的，穆阿韦叶也努力了，但问题没有得到正确的解决。我们要知道阿里·本·艾卜·塔利布的思想是正统思想，这点非常明确。因为什叶派所坚持的思想、原则和信仰与阿里·本·艾卜·塔利布思想和原则是绝然不同的。因此什叶派始于这个时期的说法是不正确的。



有些历史学家认为：什叶派是从圣孙侯塞因（愿主福安之）牺牲之后开始出现的。这个观点是非常公正的。耶济德·本·穆阿韦叶执政时期侯塞因应部分伊拉克人邀请和许诺援助后，出征伊拉克，但在最后一刻，人们离开了他，结果侯塞因牺牲在了卡尔巴拉。所以这伙人非常的自责，悔恨邀请侯塞因前来，使圣孙身遭不测，他们决定脱离吾麦叶王朝，以罚恕自己的罪过。他们最终确实脱离了吾麦叶王朝，因此他们中有人被杀，这伙人也就被称作：什叶派。这也就让我们明白了什叶派对侯塞因的拥戴超过对阿里的拥戴，就像我们现在所看到的：他们聚会纪念侯塞因牺牲的日子，而不聚会纪念阿里牺牲的日子。

与此同时，这个派别起初只是个政治派别，反对吾麦叶王朝，处心积虑的想推翻这个王朝，而没有与正统派不一致的信仰或学派。而且我们以下将要看到什叶派所称的最初的什叶派“伊玛目”，都是遵行正统派信仰和原则的人。

侯塞因牺牲几个月后，局势变的相对稳定了，这个时期出现了阿里·宰尼·阿比丁·本·侯塞因，他是当



时的精英、淡薄现世学者之一，但在他身上没有出现  
过有违众圣门弟子和再传弟子所坚持的正统信仰和思  
想。

阿里·宰尼·阿比丁的儿子中有两个伟大的人物，  
他们的虔诚和敬畏已达到了很高的境界，他们就是：  
穆罕默德·巴给尔和宰德，他们的主张完全吻合圣门  
弟子和再传弟子中正统学者的主张。但是宰德·本·阿  
里只在一问题上有所不同：他认为阿里·本·艾卜·塔利  
布比艾卜·伯克尔更有资格当哈里法（继承穆圣的穆  
斯林领袖）。当然，这就相反了整个“稳麦”（穆斯林  
民族）的公决，也违背了许多评价艾卜·伯克尔、欧  
麦尔和奥斯曼优先于阿里的圣训。但是这个不同不是  
信仰方面的不同，而只是在前三个圣门弟子优先权的  
看法上有所不同。他认为阿里是最优秀的，他同样也  
认为允许不是最优秀者成为哈里法，他也不否认艾卜  
·伯克尔、欧麦尔和奥斯曼的哈里法权。除这点不同  
之外，其它方面他完全吻合正统派所有的信仰、纲领  
和教法。



后来宰德也屡次想脱离吾麦叶王朝，但此事最终

在伊历122年黑沙目·本·阿卜都·麦利克时期被杀而告终。他的跟随者在他思想和基础上创立了历史上所称的：宰德派，如此命名只为示意跟随宰德·本·阿里。如果把这个派别说成什叶派的话，那么它只是认为阿里优越于其他三大圣门弟子外，其它方面完全吻合正统派，遵循这个派别的人住在也门（也就是说在也门有这个派别，并不是说所有的也门人都是这个派），他们是最接近正统派的什叶派，在其它方面几乎无异与正统派。

值得一提的是宰德的跟随者中还有另外一伙人，

当时他们问宰德·本·阿里对艾卜·伯克尔和欧麦尔的看法，宰德就认同了他俩的哈里法权，但这伙却不同意

宰德的这种看法，拒绝认同艾卜·伯克尔和欧麦尔的哈里法权，也随即离开了宰德的团体。后来这伙人就在历史上被称为“拉非代”派（拒绝派），一是因为他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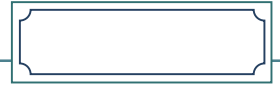
们拒绝承认艾卜·伯克尔和欧麦尔的两大谢赫的哈里法权，二是因为他们否绝了宰德的看法，后来就在这伙人中出现了建立了什叶派最大派的“十二伊玛目派”



宰德的弟兄穆罕默德·巴给尔早于他八年（伊历114年）归真了，留下了一个很有学问的儿子，名叫：贾法尔·撒迪哥，他也是一个造诣极高的学者，是一个精通的法学家，坚持着圣门弟子、再传弟子和穆斯林学者们的正统学说。

在吾麦叶王朝的晚期，旨在让人们推翻吾迈叶王朝统治的安巴斯战争爆发了，从宰德·本·阿里上延伸出来的一些组织也援助了这次战争，最后这次战争在伊历132年以吾迈叶王朝的倒台而结束。安巴斯王朝在艾卜·安巴斯·赛发赫的领导下成立了，之后由艾卜·朱尔法勒·曼苏勒领导。但此时这些援助者对这个王朝已感到失望，他们当时想让宰德·本·阿里的后代来领导他们，所以这些人又开始建立了一个被称为“塔力丙人”（阿里·本·艾卜·塔力布后裔）的组织，反对“安巴斯人”（安巴斯·本·阿卜都·穆泰力卜后裔）。

时至此时，他们除了对大贤艾卜·伯克尔和欧麦尔有所异议外，在信仰和教法方面仍然没有出现什么不同。从宰德·本·阿里上延伸出来的一伙人拒绝承认两位大贤的哈里法权，甚至不怕诅咒他们。



伊历148年朱尔法勒·撒迪哥去世，留下一个儿子名叫穆萨·卡最目，也是一个学者，但他品级无法与其父相比，他于伊历183年去世，留下了一些儿子，其中就有阿里·本·穆萨·里达。

哈里法安巴斯早就想了解塔力丙组织的问题——他们一至要求由阿里·本·艾卜·塔力布的后裔来执政，而不希望由安巴斯的后裔来执政。所以哈里法就委任阿里·本·穆萨·里达做阿赫德地方的长官，这也在安巴斯人中引起了广泛的争议。但是阿里·本·穆萨·里达突然于伊历203年死亡，随即塔力丙人也就被指控为凶手，所以他们又重新开始反对安巴斯王朝，就像他们曾经反对吾迈叶王朝一样。

经过几年后，这场爆乱也逐渐平息。直到这时还没有出现被称为“什叶派”的宗教派别，仅仅是一些争权夺利的政治运动，反对当政者的原因很多，并不是什么叶派信仰方面原因。

值得注意的是这个分裂主义的宣传在波斯（即现在的伊朗）地区找到了沃土。波斯人们长期以来因古老波斯帝国的消亡而倍感伤心，因被纳入伊斯兰帝国





而颜面无光，他们一直以为他们具有最高尚的血统、最尊贵的种族、比穆斯林更久远的辉煌历史。因此他们中已出现被命名为“民粹主义”的思想，这个“民粹主义”建立在一个特定的民族（波斯民族）之上，而不是伊斯兰民族。部分人已开始狂热的喜爱古波斯的一切，甚至波斯人原来崇拜的火。

波斯人想脱离伊斯兰帝国而不能，一是由于他们独自没有能力，二是由于他们长期以来本身就已成为了穆斯林，但他们在塔利丙组织运动中看到了希望，于是他们就加入了这个组织，来推反曾经推反了他们帝国的伊斯兰帝国。他们同时也不放弃他们多年以来已经承认了的伊斯兰教，但他们将要用他们所拥有的古波斯帝国的文化来篡改伊斯兰教，他们要在伊斯兰教中加入一些以后的长期进行运动所需要的东西，即使这样他们也无法达到金字塔的顶峰（人中之尊），但他们可以接续到上溯至阿里·本·艾卜·塔力布的塔力丙人，他们是圣裔中的一部分，他们在人们的心中拥有着很高的地位，从此就可以继续书写他们的“民粹主义”。



就这样“民粹主义”和圣裔中的部分塔力丙人联合了起来，想成为一个独立体，不仅仅是在政治方面，也包括在宗教方面。

我们再来了解一下塔力丙人的历史，在原被任命为阿赫德地方官的阿里·本·穆萨·里达去世后，由他儿子穆罕默德·杰瓦德继任，后来此人于伊历220年去世后，由他儿子阿里·本·穆罕默德·哈迪继任，后来此人于伊历254年去世后，由他儿子哈桑·本·阿里继任，此曾被冠称“阿斯科里”，他于伊历260年突然去世，他只遗留了一个5岁的儿子，名叫：穆罕默德。

由部分圣裔和一些民粹主义者组成的这个多年的分裂运动，其领导权长期掌握在塔力丙人的长子手里，始于阿里·本·穆萨·里达，终于“阿斯科里”。

但在哈桑·阿斯科里于伊历260年去世后，由谁来继承阿赫德地方官？给这个组织造成了很大的难题，因为哈桑·阿斯科里只遗留下了一个小孩。但是后来这个小孩“突然死亡”了（这是他们最后的一个“突然死亡”），局势就变得更加紧张了，随后这个组织分



裂成了很多的派别，不但在原则和思想上互相不一，  
并且在教法和信仰里也彼此不同。

这些派别中最著名的就是“十二伊玛目”派，这个  
派别居住于现在的伊朗、伊拉克和黎巴嫩，它也是当  
今最大的什叶派。

这个派别把很多因自身所需而创立的异端加入到  
了伊斯兰教中，其中就有最后伊玛目永活说。

他们把很多危险的异端加入到了伊斯兰里面，并  
称其是伊斯兰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以下的异端也就变  
成了他们的信仰和组织的一部分，以下列举的这些异  
端是关于“伊玛目”的，他们想以此来解决当今没他们  
能认可的“伊玛目”的问题，他们说：伊玛目只有12个  
，并把这此伊玛目派序如下：

- 1、阿里·本·艾卜·塔利布
- 2、哈桑·本·阿里
- 3、侯赛因·本·阿里
- 4、阿里·宰尼·阿比丁
- 5、穆罕默德·巴给尔·本·宰尼·阿比丁
- 6、贾法尔·撒迪哥·本·穆罕默德·巴给尔



- 7、穆萨·卡最目
- 8、阿里·本·穆萨·里达
- 9、穆罕默德·杰瓦德
- 10、阿里·本·穆罕默德·哈迪
- 11、哈桑·本·阿里 ·阿斯卡里
- 12、穆罕默德·本·哈桑·阿斯卡里

这就是“十二伊玛目”派，但是当这十二个伊玛目结束后，他们又解释道：那个小孩穆罕默德·本·哈桑·阿斯卡里没有死，而是钻进了一个山洞，直到现在这活着（到现在已有一千多年了！），将来有一天他会回来统治世界，这就是他们所说的：“被等待的伊玛目·麦海迪”。并称使者（愿主福安之）早已提及这十二伊玛目的名字，但是圣门弟子们隐瞒了这件事，他们泛指是所有的圣门弟子都隐瞒了这件事，还有些人说圣门弟子们作恶了，因为他们隐瞒了这十二伊玛目的事。

他们并在伊斯兰教中加入了波斯的世袭制，并声称：



国家政权必须要由伊玛目的大儿子来继承，从阿里·本·艾卜·塔利面开始，直到以后的所有伊玛目都是如此。众所周知，在伊斯兰教中根本没有世袭制这一说，甚至出现过世袭制的其它正统派伊斯兰帝国，也没有说过世袭制是伊斯兰教教义，或者说过国家政权必须要由专门的某个家庭来掌管。如：吾迈叶王朝、安巴斯王朝、赛利朱哥王朝、安尤布王朝和奥斯曼帝国。

他们也在伊斯兰教中加入了波斯的统治者圣洁说，他们说由于伊玛目是被保护的，所以上述的十二伊玛目是永不犯错的。随之而来的就是他们把伊玛目的话等同于《古兰经》，等同于《圣训》，甚至他们的大部分教法和教义原则都是来自于十二伊玛目们的话，无论是他们曾说过，还是罪恶的强加给他们的。

更严重的是:伊朗伊斯兰革命领袖赫梅尼在他的《伊斯兰政府》一书中说：“我们派别的重要思想中有：我们的伊玛目有着无论是真主身边的天使还是被派遣的使者都无法达到的品级。” 赫梅尼丛书——《伊斯兰政府》52页



从此就产生了他们对所有圣门弟子的仇视（只有十三位圣门弟子受他们承认），他们也仇视部分圣裔，如：圣叔安巴斯、圣叔之子阿卜都拉·本·安巴斯——稳麦之墨（意指其学识渊博、著作丰富），对他们俩的种种诬蔑，甚至断他俩不是穆斯林的原因仅仅是因为：他们的十二伊玛目曾反对其五朝——安巴斯王朝。

他们的异端谬论中还有：他们判定大部分伊斯兰之城是叛逆之地，如：他们断麦地娜人、麦加人、沙目人（即：阿拉伯半岛西北地区国家）和埃及人是卡飞尔（不信真主者），并把种谬论溯至穆圣。这种谬论已成为他们教门的一部分，在他们的基本经典中随处可见，如：《大全》、《光之海》、《终极古兰注释》、《伊牙什古兰注释》和《明证》等其它一些基本经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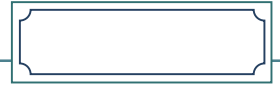
随之而来的也就是：他们不承认所有的正统派学者，拒绝接受所有的正统派经典和圣训，无论是《穆斯林圣训》、《铁密济圣训》，还是《南撒以圣训》；无论是伊玛目艾卜·哈尼法、伊玛目玛利克、伊玛



目沙菲尔还伊玛目罕伯利；无论是著名和圣门弟子：  
哈利德·本·沃利德、赛尔迪·本·艾卜·万嘎斯、欧麦尔·  
本·阿卜都·阿齐兹、穆撒·本·耐随尔、努尔·丁·穆罕默  
德还是撒拉丁，无论是哥托兹还是穆罕默德·法提赫  
，等等。

由于他们不跟随圣门弟子和再传弟子，不遵从正  
统的圣训和古兰注解，仅遵循他们伊玛目的主张，而  
他们伊玛目的主张从圣训学的传述系统角度来看是极  
其软弱的，所以就在他们的信仰、功修、日常往来和  
其它方面产生了很多严重的异端。

我们无法在这篇文章里详谈什叶派的所有异端，  
因为这需要好几本书才能说完，我们只是在这里就其  
根本问题了做表述，以便我们明白它的最终结局。如  
果我们详谈其异端，则需要长篇大论，其异端如：圣  
洁说、复婚中的异端、《古兰经》已被篡改说、对安  
拉信仰的严重问题、对坟墓和在坟墓跟前的所作所为  
、在侯赛因（愿安拉喜悦之）牺牲日纪念活动中的严  
重异端，等等的成千上万的异端。这些异端已演变成  
什叶“十二伊玛目”派的宗教根基。



我们如上所述的内容只是什叶派中的“十二伊玛目”派的一点思想概况而已，其实在以上这段历史中产生了其它很多的什叶派别，特别是在历史上著称的“什叶迷茫时期”和在哈桑·阿斯科尔（什叶派第十一个伊玛目）去世后的伊历三世纪中叶。

从这段时间开始，充斥着这种什叶派信仰和思想的书籍著作开始出现，随后便在波斯尤为盛行，也在其它伊斯兰国家开始慢慢的流传，但是这种思想还尚未建立自己的国家，直到伊历三世纪末四世纪初，这种危险的思想开始迅猛的发展，渗透到了部分地区的政府部门，此时这种思想已对整个伊斯兰民族造成了严重的威胁，若安拉意欲，我们将在下一篇文章里谈谈这方面的事情。

我想重复一下这句话：“对一件事情的判决（出胡昆），来自于对其的了解。”我们在对任何事物作判定之前，一定要对其做深入的了解，在我们真正的了解了它之后，我们才能说：“这是可以的”；“这是不可以的”。或者说：“这样做是最好的”。至于单凭感情说话，会致人于毁



